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2707)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39 巷 3 號 1~20 樓
電 話：(02)2523-8000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65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 ~ 48
	(七) 關係人交易	48 ~ 49
	(八) 質押之資產	4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9 ~ 52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2	
(十二)	其他	53 ~ 6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3	
(十四)	部門資訊	64 ~ 65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9001156 號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晶華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414,315 仟元及新台幣 1,728,230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53%及 21.83%；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90,359 仟元及新台幣 406,646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5.81%及 9.63%；其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4,153 仟元、新台幣 32,615 仟元、新台幣 71,840 仟元及新台幣 69,816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6.99%、5.22%、8.98%及 8.51%。另晶華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據該公司之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123,325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9.16%；民國 108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374 仟元及新台幣 3,882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0.28%及 0.49%。

~4~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晶華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

列入晶華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Regent Berlin GmbH，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出具之核閱報告中，有關該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該子公司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出售，於出售前該子公司民國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47,699 仟元及 238,352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8.74%及 6.99%。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照明

王照明



會計師

賴宗義

賴宗義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8 月 1 2 日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8 年 6 月 30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22,383	5	\$ 896,58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及			
	金融資產－流動	八	1,608,025	13	1,049,81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六(四)及			
	產－流動	八	385,683	3	160,40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16,448	-	29,14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76,352	2	264,033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十一)	539,119	4	25,872
130X	存貨	六(六)	62,022	1	73,299
1410	預付款項		54,010	-	61,67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	21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464,042	28	2,561,04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六(三)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500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六(四)及			
	產－非流動	八	40,993	-	40,20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123,325	9	1,109,67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十			
		四)及八	2,704,612	22	2,824,13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971,072	33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	-	305,318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25,458	-	32,32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7,721	1	50,817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三)及			
		六(十三)	873,578	7	976,49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797,259	72	5,339,470
1XXX	資產總計		\$ 12,261,301	100	\$ 7,900,517
					\$ 7,918,162

(續次頁)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6 月 30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6 月 30 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及八	\$ -	-	\$ -	-	\$ 12,500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五)	-	-	43,616	1	37,016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六)	415,098	4	504,196	6	388,706	5
2150 應付票據		-	-	17,252	-	3,796	-
2170 應付帳款		240,423	2	271,241	3	254,718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六)	2,081,367	17	779,914	10	1,523,376	1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3,131	1	133,706	2	104,76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七)	254,659	2	-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八)(十九)	26,275	-	1,453,052	18	1,514,038	1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140,953	26	3,202,977	40	3,838,919	48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六)	10,788	-	10,539	-	9,455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九)	1,336,982	11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	-	11	-	1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七)	3,617,070	29	-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二十一)(二十二)	339,919	3	373,316	5	373,266	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304,770	43	383,866	5	382,732	5
2XXX 負債總計		8,445,723	69	3,586,843	45	4,221,651	5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三)	1,267,458	10	1,267,458	16	1,267,458	16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六(十九)	6,562	-	-	-	-	-
資本公積	六(十九)(二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222,196	2	115,442	2	115,442	1
保留盈餘	六(二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67,458	10	1,267,458	16	1,267,458	1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8,119	2	201,929	3	201,929	3
3350 未分配盈餘		739,592	6	1,359,984	17	787,845	1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10,832)	(1)	(158,119)	(2)	(173,582)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550,553	29	4,054,152	52	3,466,550	44
36XX 非控制權益		265,025	2	259,522	3	229,961	3
3XXX 權益總計		3,815,578	31	4,313,674	55	3,696,511	47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六(二十五)及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261,301	100	\$ 7,900,517	100	\$ 7,918,162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潘思亮



經理人：林明月



會計主管：林明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六)	\$ 1,538,795	100	\$ 1,689,957	100	\$ 3,219,098	100	\$ 3,409,76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一)(三十)(三十一)	(1,015,860)	(66)	(1,121,499)	(66)	(2,126,603)	(66)	(2,291,738)	(67)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22,935	34	568,458	34	1,092,495	34	1,118,025	33
營業費用	六(六)(二十一)(三十)(三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46,522)	(3)	(50,133)	(3)	(93,403)	(3)	(108,111)	(3)
6200 管理費用		(181,748)	(12)	(324,732)	(19)	(400,110)	(12)	(536,076)	(1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28,270)	(15)	(374,865)	(22)	(493,513)	(15)	(644,187)	(19)
6900 營業利益		294,665	19	193,593	12	598,982	19	473,838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四)(二十七)	13,149	1	10,957	-	26,429	1	16,41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二十八)	223,169	15	459,620	27	291,004	9	447,484	13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二十九)	(24,817)	(2)	(6,792)	-	(49,778)	(2)	(13,546)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374	-	-	-	3,882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2,875	14	463,785	27	271,537	8	450,353	13
7900 稅前淨利		507,540	33	657,378	39	870,519	27	924,191	2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二)	(59,296)	(4)	(82,310)	(5)	(117,600)	(4)	(132,826)	(4)
8200 本期淨利		\$ 448,244	29	\$ 575,068	34	\$ 752,919	23	\$ 791,365	2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二)	\$ -	-	\$ -	-	\$ -	-	\$ 95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	-	-	-	-	95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172	3	49,882	3	47,286	2	28,367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0,172	3	49,882	3	47,286	2	28,36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0,172	3	\$ 49,882	3	\$ 47,286	2	\$ 29,32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88,416	32	\$ 624,950	37	\$ 800,205	25	\$ 820,691	2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39,683	28	\$ 567,863	34	\$ 739,507	23	\$ 786,823	23
8620 非控制權益		8,561	1	7,205	-	13,412	-	4,542	-
		\$ 448,244	29	\$ 575,068	34	\$ 752,919	23	\$ 791,365	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79,854	31	\$ 617,709	37	\$ 786,794	25	\$ 816,129	24
8720 非控制權益		8,562	1	7,241	-	13,411	-	4,562	-
		\$ 488,416	32	\$ 624,950	37	\$ 800,205	25	\$ 820,691	24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3.47		\$ 4.48		\$ 5.83		\$ 6.21	
稀釋每股盈餘	六(三十三)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3.27		\$ 4.24		\$ 5.50		\$ 5.8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潘思亮



經理人：林明月



會計主管：林明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

附註 普通股票 債券換股權利 發行溢價 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餘額	\$ 1,267,458	\$ -	\$ -	\$ 115,442	\$ 1,267,458	\$ 32,770	\$ 1,045,289	(\$ 201,929)	\$ 3,526,488	\$ 225,399	\$ 3,751,887
本期淨利	-	-	-	-	-	-	786,823	-	786,823	4,542	791,3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959	28,347	29,306	20	29,3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787,782	28,347	816,129	4,562	820,69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五)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69,159	(169,159)	-	-	-	-
現金股利	-	-	-	-	-	-	(876,067)	-	(876,067)	-	(876,067)
107年6月30日餘額	\$ 1,267,458	\$ -	\$ -	\$ 115,442	\$ 1,267,458	\$ 201,929	\$ 787,845	(\$ 173,582)	\$ 3,466,550	\$ 229,961	\$ 3,696,511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餘額	\$ 1,267,458	\$ -	\$ -	\$ 115,442	\$ 1,267,458	\$ 201,929	\$ 1,359,984	(\$ 158,119)	\$ 4,054,152	\$ 259,522	\$ 4,313,674
本期淨利	-	-	-	-	-	-	739,507	-	739,507	13,412	752,9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7,287	47,287	(1)	47,2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739,507	47,287	786,794	13,411	800,205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五)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43,810)	43,810	-	-	-	-
現金股利	-	-	-	-	-	-	(1,403,709)	-	(1,403,709)	-	(1,403,70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六(十九)	-	6,562	115,409	(8,655)	-	-	-	113,316	-	113,316
屬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	-	-	-	-	-	-	-	-	(7,908)	(7,908)
108年6月30日餘額	\$ 1,267,458	\$ 6,562	\$ 115,409	\$ 106,787	\$ 1,267,458	\$ 158,119	\$ 739,592	(\$ 110,832)	\$ 3,550,553	\$ 265,025	\$ 3,815,57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潘思亮



經理人：林明月



會計主管：林明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70,519	\$ 924,19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 淨(利益)損失	六(二)(十 五)(二十八)	(44,545)	14,74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六(七)	(3,882)	-
折舊費用	六(八)(九)(十 一)(三十)	361,206	207,412
營業器具轉列費用數	六(八)	10,932	11,243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六(八)	16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八)	7 (	353)
處分子公司利益	四(三)及六(二 十八)	- (	471,263)
處分使用權資產損失	六(二十八)	11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二十八)	(195,892)	-
攤銷費用	六(十二)(三十)	6,868	11,216
長期預付租金轉列費用數		-	3,83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九)	49,778	13,546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七)	(16,411) (	6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7,279) (	441,325)
應收票據		12,700	6,485
應收帳款		87,681	37,367
其他應收款		2,745	8,638
存貨		11,277	28,922
預付款項		7,669	3,342
其他流動資產		214	2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2 (	6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88,849) (	85,500)
應付票據		(17,252) (	5,677)
應付帳款		(30,818) (	10,815)
其他應付款		(97,871) (	103,398)
其他流動負債		11,356 (	717)
應計退休金負債		(22,034) (	22,61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88)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56,859	128,170
收取之利息		8,820	657
支付之利息		(37,612) (	1,010)
支付所得稅		(135,079) (	88,9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2,988	38,895

(續次頁)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 225,276)	\$ 35,82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788)	(77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五) (107,560)	(115,90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8	403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二) -	(13)
存出保證金增加	(622)	(172)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81	1,18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06)	(2,194)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轉出數	六(三十五) -	(28,2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2,823)	(109,93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六) -	(23,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十四)(三十六) -	12,5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六) 2,927	2,895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三十六) (12,728)	(5,647)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六) (130,650)	-
非控制權益變動	六(三十六) (7,90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8,359)	(13,252)
匯率影響數	13,991	(1,77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74,203)	(86,0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96,586	453,2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22,383	\$ 367,20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潘思亮



經理人：林明月



會計主管：林明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國際觀光旅館，附設中西餐廳、咖啡廳、酒吧與會議廳等，以及旅館管理之諮詢顧問、各種休閒育樂產業設施之諮詢診斷分析顧問業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4,126,717 及租賃負債\$3,998,200，並調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3,918 及其他非流動資產\$114,599。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益作法如下：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2)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

(3)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4)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為 1.44%~1.93%。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金額相同。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6月30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6月30日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天祥晶華)	旅館業務及風景區育樂事業、網球場、游泳池等觀光育樂事業之管理諮詢顧問	55	55	55	註1、2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Silk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Silks)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註2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故宮晶華股份有限公司(故宮晶華)	餐飲業	100	100	100	註1、2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達美樂披薩股份有限公司(達美樂)	銷售各種披薩食品及飲料	100	100	100	註1、2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晶華公寓大廈)	公寓大廈管理服務	50.01	50.01	50.01	註1、2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6月30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6月30日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Silks Global)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註10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開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晶華開發)	一般旅館業	50	50	-	註1、11
Silk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晶華一品酒店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晶華一品)	酒店管理、物業管理、投資及建築設計諮詢	51	51	51	註1、2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經營旅館業務	-	-	-	註5、9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Silks Hospitality (BVI) Limite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註10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Silks Denmark (BVI) Limite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註10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Silks Europe (BVI) Limited	一般投資業	-	-	100	註10、12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Regent Malaysia Hotel Management Limited(BVI)	經營旅館業務	-	-	-	註3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Silks IP Holdings Limited	旅館商標業務	100	100	100	註10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Regent Asia Pacific Management Limited	經營旅館業務	-	-	-	註5、7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Silks Residences Limite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註1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6月30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6月30日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FIH Management Limited	經營旅館業務	100	100	100	註4
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	商標註冊業務	-	-	-	註5、6、8
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Regent Asia Pacific Hotel Management Limited	經營旅館業務	-	-	-	註5
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PT Regent Indonesia	經營旅館業務	-	-	-	註5
Regent Asia Pacific Hotel Management Limited	PT Regent Indonesia	經營旅館業務	-	-	-	註5
Silks Europe (BVI) Limited	Regent Berlin GmbH	經營旅館業務	-	-	-	註5、13
Silks Denmark (BVI) Limited	Silks A/S	經營旅館業務	100	100	100	註1、2、10、14
Silks Hospitality (BVI) Limited	Silks Hospitality, LLC	遊輪商標業務	100	100	100	註10

註1：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係取具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2：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係取具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3：因應本集團組織之規劃，Regent Malaysia Hotel Management Limited(BVI)於民國106年4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解散，解散清算程序已於民國107年5月15日辦理完成。

註4：因應本集團業務發展規劃，Regen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於民國107年經董事會通過成立FIH Management Limited，相關設立登記程序已於民國107年2月7日辦理完成。

註 5：本集團為擴大麗晶(以下簡稱「Regent」)酒店全球版圖，於民國 107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將 Regent Global 之部分子公司轉讓與英國洲際酒店集團(以下簡稱「IHG」)，以共同開發 Regent 酒店全球品牌授權業務。轉讓之子公司及股權資訊如下：

轉讓之子公司名稱	轉讓之股權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	51%
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100%
Regent Asia Pacific Hotel Management Limited	"
PT Regent Indonesia	"
Regent Berlin GmbH	"
Regent Asia Pacific Management Limited	"

本集團與 IHG 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14 日簽訂轉讓合約，於交易完成後 IHG 將取得上述子公司之股權及 Regent 之海外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二))，合約總價款計美金 39,550 仟元，依合約約定 IHG 將分期支付，民國 107 年 7 月 1 日支付美金 13,350 仟元；民國 110 年 1 月及 113 年 1 月分別支付美金 13,100 仟元(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雙方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完成交易，本集團喪失對上述子公司之控制，其中對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 之持股比例自 100% 下降至 49%，本集團對其尚有重大影響，故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將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 之股權投資重分類為「採權益法之投資」，並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剩餘投資，請詳附註六(七)。

註 6：因應註 5 所述之股權轉讓合約，本集團進行組織調整，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於民國 107 年經董事會通過將其子公司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 移轉為 Regent Global 之子公司，相關程序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 6 日辦理完成。

註 7：因應註 5 所述之股權轉讓合約，本集團進行組織調整，Regent Global 於民國 107 年經董事會通過將其子公司 Regent Asia Pacific Management Limited 移轉為 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之子公司，相關程序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1 日辦理完成。

註 8：因應註 5 所述之股權轉讓合約，本集團進行組織調整，Regent Global 於民國 107 年經董事會通過將其子公司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 移轉為 FIH Management Limited 之子公司，相關程序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5 日辦理完成。

註 9：因應註 5 所述之股權轉讓合約，本集團進行組織調整，Regent Global 於民國 107 年經董事會通過將其子公司 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移轉為 FIH Management Limited 之子公司，相關程序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8 日辦理完成。

註 10：因應 Regent 海外商標權及特許權品牌之轉讓，Regent Global 於民國 107 年 7 月經董事會通過，將 Regent Global 及其部分子公司更名，相關資訊如下：

更名前	更名後	程序完成時點
Regen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民國107年7月12日
Regent Hospitality (BVI) Limited	Silks Hospitality (BVI) Limited	民國107年7月10日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LLC	Silks Hospitality, LLC	民國107年7月5日
Regent Denmark (BVI) Limited	Silks Denmark (BVI) Limited	民國107年7月16日
Regent A/S	Silks A/S	民國107年7月12日
Regent Europe (BVI) Limited	Silks Europe (BVI) Limited	民國107年7月10日
Regent Residences Limited	Silks Residences Limited	"
Regent IP Holdings Limited	Silks IP Holdings Limited	"

註 11：因應本集團業務發展規畫，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與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晶華開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其額定資本額為 \$100,000，實收資本額\$10,000，持股比例各為 50%，相關設立登記程序已於民國 107 年 8 月 30 日辦理完成。

註 12：因應本集團組織之規畫，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與 Silks Europe(BVI) Limited 於民國 107 年 7 月 23 日經雙方董事會通過合併，存續公司為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相關程序已於民國 107 年 7 月 26 日辦理完成。

註 13：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

註 14：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 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退休金－確定福利計畫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八) 所得稅

1.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2.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391	\$ 28,852	\$ 14,913
支票存款	30,667	34,358	32,794
活期存款	155,975	203,640	319,496
定期存款	391,350	629,736	-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30,000	-	-
合計	<u>\$ 622,383</u>	<u>\$ 896,586</u>	<u>\$ 367,20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因禮券定型化契約而需存入履約保證信託專戶之銀行存款分別計 \$76,438、\$160,209 及 \$93,258，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八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用途受限之定期存單分別計 \$198、\$198 及 \$348，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八說明。
4.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用途受限之定期存單分別計 \$40,993、\$40,205 及 \$39,777，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八說明。
5.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持有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分別計 \$309,047、\$0 及 \$0，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518,407	\$ 997,109	\$ 1,161,964
"-信託禮券	86,056	49,056	76,056
評價調整	<u>3,562</u>	<u>3,652</u>	<u>2,586</u>
合計	<u>\$ 1,608,025</u>	<u>\$ 1,049,817</u>	<u>\$ 1,240,606</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項目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u>\$ 1,736</u>	<u>\$ 1,068</u>

項目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929	\$ 1,901

2. 本集團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500	\$ 500	\$ 500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500、\$500 及\$500。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00、\$500 及\$500。
3.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受限制銀行存款-信託禮券	\$ 76,438	\$ 160,209	\$ 93,258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309,047	-	-
質押定期存款	198	198	348
合計	\$ 385,683	\$ 160,407	\$ 93,606
非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40,993	40,205	39,777
合計	\$ 40,993	\$ 40,205	\$ 39,777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 824	\$ 57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 928	\$ 104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426,676、\$200,612及\$133,383。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16,448	\$ 29,148	\$ 33,401
應收帳款	\$ 177,538	\$ 265,219	\$ 166,062
減：備抵呆帳	(1,186)	(1,186)	(1,186)
	<u>\$ 176,352</u>	<u>\$ 264,033</u>	<u>\$ 164,876</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u>\$ 177,538</u>	<u>\$ 16,448</u>	<u>\$ 265,219</u>	<u>\$ 29,148</u>
			107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u>\$ 166,062</u>	<u>\$ 33,40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108年6月30日、107年12月31日、107年6月30日及107年1月1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193,986、\$294,367、\$199,463及\$370,922。

3. 本集團民國108年6月30日、107年12月31日及107年6月30日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保證金分別為\$181,146、\$190,947及\$196,120，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108年6月30日、107年12月31日及107年6月30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76,352、\$264,033及\$164,876。

5. 相關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六) 存貨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原料	\$ 37,937	\$ 41,137	\$ 36,508
食品	13,667	21,520	20,384
飲料(含酒類)	6,959	7,434	7,338
商品	<u>3,459</u>	<u>3,208</u>	<u>3,516</u>
	<u>\$ 62,022</u>	<u>\$ 73,299</u>	<u>\$ 67,746</u>

本集團民國108年及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暨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為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59,672、\$381,850、\$782,393及\$788,458。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投資明細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 (RHW)	\$ 1,123,325	\$ 1,109,679	\$ 1,097,674

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RHW	\$ 1,374	\$ -
關聯企業名稱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RHW	\$ 3,882	\$ -

3. 本集團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衡量方法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RHW	開曼群島	49%	49%	49%	權益法

4. 本集團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RHW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流動資產	\$ 11,520	\$ 16,604	\$ 984
非流動資產	452,030	447,082	428,268
流動負債	(3,269)	(11,198)	-
淨資產總額	\$ 460,281	\$ 452,488	\$ 429,252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註)	\$ 225,538	\$ 221,719	\$ 210,333

註：帳面價值與可辨認淨資產之差額為商譽。

綜合損益表

	RHW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 3,300	\$ 4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803	(\$ 9,7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2,803	(\$ 9,705)
	RHW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 8,990	\$ 5,90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7,922	(\$ 9,8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7,922	(\$ 9,827)

5.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出售 RHW 51%股權，致本集團喪失對 RHW 之控制，因此本集團將 RHW 之股權投資重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剩餘投資，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三)2. 註 5。

RHW 擁有 Regent 之海外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本集團持有該公司 49% 股權與 IHG 共同經營，未來將透過與 IHG 之合作，拓展國際市場，開發 Regent 全球酒店品牌授權業務。

6. 本集團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營業器具	租賃物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273,472	\$ 2,733,207	\$ 131,867	\$ 69,111	\$ 45,702	\$ 91,030	\$ 168,448	\$ 572,040	\$ 1,843,436	\$ 55,998	\$ 5,984,311
累計折舊	-	(1,530,535)	(113,693)	(49,832)	(25,011)	(62,380)	-	(206,955)	(1,185,691)	-	(3,174,097)
	<u>\$ 273,472</u>	<u>\$ 1,202,672</u>	<u>\$ 18,174</u>	<u>\$ 19,279</u>	<u>\$ 20,691</u>	<u>\$ 28,650</u>	<u>\$ 168,448</u>	<u>\$ 365,085</u>	<u>\$ 657,745</u>	<u>\$ 55,998</u>	<u>\$ 2,810,214</u>
108年											
1月1日	\$ 273,472	\$ 1,202,672	\$ 18,174	\$ 19,279	\$ 20,691	\$ 28,650	\$ 168,448	\$ 365,085	\$ 657,745	\$ 55,998	\$ 2,810,214
增添	-	17,171	3,851	2,692	4,795	1,250	7,651	2,577	18,932	44,120	103,039
處分	-	-	(5)	-	-	-	-	(341)	(9)	-	(355)
重分類	-	28,010	(4,548)	633	-	-	2,535	6,195	41,771	(72,061)	2,535
折舊費用	-	(74,797)	(480)	(5,513)	(3,465)	(3,886)	-	(18,026)	(93,565)	-	(199,732)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	-	-	-	-	(49)	-	-	-	(116)	(165)
營業器具轉列費用	-	-	-	-	-	-	(10,932)	-	-	-	(10,932)
淨兌換差額	-	-	-	-	-	-	-	-	8	-	8
6月30日	<u>\$ 273,472</u>	<u>\$ 1,173,056</u>	<u>\$ 16,992</u>	<u>\$ 17,091</u>	<u>\$ 22,021</u>	<u>\$ 25,965</u>	<u>\$ 167,702</u>	<u>\$ 355,490</u>	<u>\$ 624,882</u>	<u>\$ 27,941</u>	<u>\$ 2,704,612</u>
108年6月30日											
成本	\$ 273,472	\$ 2,778,388	\$ 129,888	\$ 72,436	\$ 48,917	\$ 91,898	\$ 167,702	\$ 579,539	\$ 1,892,591	\$ 27,941	\$ 6,062,772
累計折舊	-	(1,605,332)	(112,896)	(55,345)	(26,896)	(65,933)	-	(224,049)	(1,267,709)	-	(3,358,160)
	<u>\$ 273,472</u>	<u>\$ 1,173,056</u>	<u>\$ 16,992</u>	<u>\$ 17,091</u>	<u>\$ 22,021</u>	<u>\$ 25,965</u>	<u>\$ 167,702</u>	<u>\$ 355,490</u>	<u>\$ 624,882</u>	<u>\$ 27,941</u>	<u>\$ 2,704,612</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273,472	\$ 2,768,816	\$ 129,275	\$ 79,360	\$ 45,597	\$ 87,010	\$ 166,659	\$ 603,197	\$ 2,185,802	\$ 71,508	\$ 6,410,696
累計折舊	-	(1,440,800)	(112,520)	(48,145)	(25,234)	(55,698)	-	(191,812)	(1,447,259)	-	(3,321,468)
	<u>\$ 273,472</u>	<u>\$ 1,328,016</u>	<u>\$ 16,755</u>	<u>\$ 31,215</u>	<u>\$ 20,363</u>	<u>\$ 31,312</u>	<u>\$ 166,659</u>	<u>\$ 411,385</u>	<u>\$ 738,543</u>	<u>\$ 71,508</u>	<u>\$ 3,089,228</u>
107年											
1月1日	\$ 273,472	\$ 1,328,016	\$ 16,755	\$ 31,215	\$ 20,363	\$ 31,312	\$ 166,659	\$ 411,385	\$ 738,543	\$ 71,508	\$ 3,089,228
增添	-	9,587	3,039	3,555	5,200	3,326	10,817	103	18,482	41,390	95,499
處分子公司	-	(4,425)	-	(4,141)	-	-	(2,645)	-	(4,281)	-	(15,492)
處分	-	-	-	-	-	-	-	-	(50)	-	(50)
重分類	-	5,923	-	-	-	-	1,859	114	8,345	(13,687)	2,554
折舊費用	-	(75,843)	(2,394)	(7,552)	(3,415)	(4,015)	-	(17,391)	(94,809)	-	(205,419)
營業器具轉列費用	-	-	-	-	-	-	(11,243)	-	-	-	(11,243)
淨兌換差額	-	(18)	-	(23)	-	-	(14)	-	(15)	-	(70)
6月30日	<u>\$ 273,472</u>	<u>\$ 1,263,240</u>	<u>\$ 17,400</u>	<u>\$ 23,054</u>	<u>\$ 22,148</u>	<u>\$ 30,623</u>	<u>\$ 165,433</u>	<u>\$ 394,211</u>	<u>\$ 666,215</u>	<u>\$ 99,211</u>	<u>\$ 2,955,007</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 273,472	\$ 2,750,677	\$ 129,222	\$ 69,579	\$ 49,184	\$ 90,087	\$ 165,433	\$ 603,414	\$ 2,052,939	\$ 99,211	\$ 6,283,218
累計折舊	-	(1,487,437)	(111,822)	(46,525)	(27,036)	(59,464)	-	(209,203)	(1,386,724)	-	(3,328,211)
	<u>\$ 273,472</u>	<u>\$ 1,263,240</u>	<u>\$ 17,400</u>	<u>\$ 23,054</u>	<u>\$ 22,148</u>	<u>\$ 30,623</u>	<u>\$ 165,433</u>	<u>\$ 394,211</u>	<u>\$ 666,215</u>	<u>\$ 99,211</u>	<u>\$ 2,955,007</u>

1.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息資本化情形。
2. 處分子公司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三)2.詳 5 及附註六(三十五)。
3.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4.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本期未有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說明。
5.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屬於復原成本之租賃改良物已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項下。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大樓及營業場所等，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73 年至民國 124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本集團認列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土地	\$	1,194,078
建物		2,776,994
	\$	3,971,072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20,230	\$ 40,461
建物	59,749	119,479
	\$ 79,979	\$ 159,940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6,566 及\$7,285。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8,361	\$ 36,89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354	2,592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79	155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8,705	19,490

4.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189,778。

(十)租賃交易－出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商店街之商場及地下停車場，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5 年至 11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利益如下：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租金收入	\$ 39,384	\$ 80,327
屬變動租賃給付認列之租金收入	\$ 45,028	\$ 78,702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不超過1年	\$ 194,957	\$ 219,821	\$ 244,735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124,769	104,479	146,684
超過2年但不超過3年	54,869	57,231	94,026
超過3年但不超過4年	31,899	22,176	27,511
超過4年但不超過5年	13,923	7,678	17,976
超過5年	6,962	-	-
	<u>\$ 427,379</u>	<u>\$ 411,385</u>	<u>\$ 530,932</u>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212,614	\$ 153,962	\$ 366,576
累計折舊	-	(61,258)	(61,258)
	<u>\$ 212,614</u>	<u>\$ 92,704</u>	<u>\$ 305,318</u>
108年			
1月1日	\$ 212,614	\$ 92,704	\$ 305,318
處分	(215,289)	(92,336)	(307,625)
折舊費用	-	(1,534)	(1,534)
淨兌換差額	2,675	1,166	3,841
6月30日	<u>\$ -</u>	<u>\$ -</u>	<u>\$ -</u>
108年6月30日			
成本	\$ -	\$ -	\$ -
累計折舊	-	-	-
	<u>\$ -</u>	<u>\$ -</u>	<u>\$ -</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201,915	\$ 146,214	\$ 348,129
累計折舊	-	(54,298)	(54,298)
	<u>\$ 201,915</u>	<u>\$ 91,916</u>	<u>\$ 293,831</u>
107年			
1月1日	\$ 201,915	\$ 91,916	\$ 293,831
折舊費用	-	(1,993)	(1,993)
淨兌換差額	8,559	3,869	12,428
6月30日	<u>\$ 210,474</u>	<u>\$ 93,792</u>	<u>\$ 304,266</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 210,474	\$ 152,412	\$ 362,886
累計折舊	-	(58,620)	(58,620)
	<u>\$ 210,474</u>	<u>\$ 93,792</u>	<u>\$ 304,266</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65	\$ 45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717	\$ 1,001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9,747	\$ 9,365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534	\$ 1,993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499,007 及\$497,042，係依據鄰近地區類似物件之市場成交價格推定。
3. Silks 於民國 93 年 2 月與 PACIFIC RESOURCE JAPAN 有限會社 (PRJ) 依日本法簽立之隱名合夥契約，以設立隱名合夥經營事業體，另於民國 93 年 9 月簽訂增補合約，約定由 Silks 出資日幣 1,315,800 仟元，為隱名合夥人，且有財務查核管控權限；民國 98 年度隱名合夥資產收益權之分配款為日幣 45,425 仟元，以部分分配款增加投資，致投資總價款增為日幣 1,317,700 仟元；另 PRJ 則擔任營業者，以執行所買受位於日本東京目黑區五丁目大樓之租售業務。PRJ 應適時出租或出售，其營收金額扣除必要費用、稅捐及營業者報酬(出賣價款淨額之 5%，及年出租金額之 3%)後，歸諸 Silks。
4. 為維護 Silks 之權益，避免 PRJ 逕自處分合夥財產，甚至不當借貸致影響合夥財產及 Silks 權益。Silks 與 PRJ 乃於不影響該契約之隱名合夥法律關係範圍內，與 PRJ 負責人鄭青慧女士及大股東蔣鐵生先生簽署協議書，如違反協議約定，PRJ 負責人鄭青慧女士應對 Silks 負損害賠償責任，大股東蔣鐵生先生應負連帶賠償責任，以加強 Silks 對 PRJ 財務之實際控管並補強隱名合夥契約對 Silks 權益之保全。
5. 本集團為營運上之規畫，Silks 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投資性不動產出售予株式會社 ポルチ一二，出售金額計\$538,785(日圓 1,950,000 仟元)，雙方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簽訂轉讓合約，並於民國 108 年 5 月 14 日完成交易，扣除相關交易成本及費用，認列處分利益計\$195,892，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截至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上述款項計\$515,851 尚未收回，相關現金流量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五)1。

(十二) 無形資產

	商標、特許權 及品牌經營權	其他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191,176	\$ 2,560	\$ 193,736
累計攤銷	(159,703)	(1,707)	(161,410)
	<u>\$ 31,473</u>	<u>\$ 853</u>	<u>\$ 32,326</u>
108年			
1月1日	\$ 31,473	\$ 853	\$ 32,326
攤銷費用	(6,548)	(320)	(6,868)
6月30日	<u>\$ 24,925</u>	<u>\$ 533</u>	<u>\$ 25,458</u>
108年6月30日			
成本	\$ 191,176	\$ 2,560	\$ 193,736
累計攤銷	(166,251)	(2,027)	(168,278)
	<u>\$ 24,925</u>	<u>\$ 533</u>	<u>\$ 25,458</u>

	商標、特許權 及品牌經營權	商譽	其他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1,572,750	\$ 171,353	\$ 19,259	\$ 1,763,362
累計攤銷	(146,607)	-	(13,268)	(159,875)
	<u>\$ 1,426,143</u>	<u>\$ 171,353</u>	<u>\$ 5,991</u>	<u>\$ 1,603,487</u>
107年				
1月1日	\$ 1,426,143	\$ 171,353	\$ 5,991	\$ 1,603,487
增添	-	-	13	13
處分子公司	(815,625)	(175,383)	(130)	(991,138)
處分	(598,539)	-	-	(598,539)
攤銷費用	(6,548)	-	(4,668)	(11,216)
淨兌換差額	32,590	4,030	(33)	36,587
6月30日	<u>\$ 38,021</u>	<u>\$ -</u>	<u>\$ 1,173</u>	<u>\$ 39,194</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 191,176	\$ -	\$ 2,560	\$ 193,736
累計攤銷	(153,155)	-	(1,387)	(154,542)
	<u>\$ 38,021</u>	<u>\$ -</u>	<u>\$ 1,173</u>	<u>\$ 39,194</u>

1. 本集團於民國 96 年 1 月取得達美樂股權，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依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之企業鑑價報告係屬可辨認無形資產-品牌經營權價值計\$170,253，按合約之剩餘年限攤銷。

2. 本集團於民國 99 年 9 月取得 REGENT 之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計美金 47,127 仟元，依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之企業鑑價報

告，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其經濟及生命年限為永續，為不可分割之無形資產。此外，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 REGENT 之品牌及特許權等並未發生減損，用於估計使用之折現率為依本集團預估之最低報酬決定。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6 月出售 Regent Global 部分子公司之股權予 IHG，依本集團與 IHG 簽訂之股權轉讓合約將 Regent 之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轉讓予 IHG(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帳列成本為\$1,414,164)，另為配合本集團未來經營策略，本公司保留台灣地區 Regent 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其使用範圍如下：

- (1)本公司擁有 Regent 在台灣地區之永久使用權，並可在海外拓展台灣 Regent 之行銷業務，IHG 也可在台灣推廣 Regent 業務。
- (2)本公司不可冠上麗晶商標之商標在海外行銷，使用或授權該商標權。
- (3)本公司僅能使用 Regent Taipei 之商標於台灣及海外相關零售通路行銷。
- (4)本公司使用 Regent 網域之名稱僅限於 Regent Taiwan.com、Regent Taipei.com 或 Regent xxxx.com.tw。
- (5)本公司若未來在台灣新設立 Regent Hotel，除 Regent Taipei 以外，均需依照 IHG 設立之品牌標準。

相關股權轉讓說明請詳附註四(三)2.註5。

3. Regent Europe(BVI) Limited 於民國 99 年 6 月取得 Regent Berlin GmbH 之股權，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依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之企業鑑價報告係屬不可辨認無形資產-商譽，價值計美金 5,758 仟元。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估計使用之折現率為依本集團預估之最低報酬決定。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6 月出售 Regent Berlin GmbH 之股權予 IHG，相關無形資產-商譽亦同時出售，相關股權轉讓說明請詳附註四(三)2.註5。

4.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營業成本	\$ -	\$ 11
推銷費用	3,434	7,082
	<u>\$ 3,434</u>	<u>\$ 7,093</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營業成本	\$ -	\$ 22
推銷費用	6,868	11,194
	<u>\$ 6,868</u>	<u>\$ 11,216</u>

(十三)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長期應收款	\$ 777,185	\$ 762,260	\$ 750,701
土地使用權	-	114,599	118,429
存出保證金	91,154	91,913	92,677
其他	5,239	7,721	17,706
	<u>\$ 873,578</u>	<u>\$ 976,493</u>	<u>\$ 979,513</u>

1. 長期應收款主係出售 Regent Global 之部分子公司及 Regent 之海外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予 IHG 之應收款項，金額計美金 26,200 仟元，考慮時間價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帳上金額為美金 24,645 仟元（折合\$765,488），相關交易說明請詳附註四（三）2. 註 5。
2. (1) 本公司於民國 65 年與台北市政府簽定設定地上權合約，自地上權設定登記完成日起（民國 73 年）起算，存續期間為 25 年，期滿後得再延長 25 年，惟合計不得超過 50 年。於契約存續期間，本公司每年應依公告地價之一定比率支付租金予台北市政府，約定之租金如不足台北市政府繳納地價稅時，應按該地每年實際繳納地價稅金額調整。期滿時，本公司不得任意拆除附著於建築物之固定設備，並應將房屋連同固定設備一併無條件轉歸台北市政府。
(2) 天祥晶華之地上權係支付台灣中國旅行社權利金後，向國有財產局設定地上權，期限至民國 118 年，合約之主要內容尚包括：
 - a. 每年地租係按公告地價（惟未規定公告地價者按不動產評議地價）之一定比率計算。
 - b. 設定地上權期滿時，該地上所有之建築物，將無條件歸國有財產局所有。
(3) 本集團承租地上權，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73 至 123 年。民國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分別認列\$22,225 及\$45,479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重大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不超過1年	\$ 85,814	\$ 85,81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43,256	343,256
超過5年	886,363	925,104
	<u>\$ 1,315,433</u>	<u>\$ 1,354,174</u>

註：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上述揭露僅於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上述地上權已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項下。

(十四) 應付短期票券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付商業本票發行面值	<u>\$ -</u>	<u>\$ -</u>	<u>\$ 12,500</u>
利率區間	-	-	1.00%~2.00%

有關本集團為應付短期票券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所述。

(十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9,716	\$ 9,716	\$ 9,716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9,716)	33,900	27,300
合計	<u>\$ -</u>	<u>\$ 43,616</u>	<u>\$ 37,016</u>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淨利益(損失)分別計 \$16,766、(\$8,550)、\$43,616 及(\$16,650)。

(十六) 其他應付款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應付股利	\$ 1,410,840	\$ -	\$ 876,067
應付薪資及獎金	208,484	293,881	187,171
應付勞務費	27,309	21,261	50,877
應付權利金	26,684	20,911	28,538
應付設備款	24,271	28,792	27,034
應付廣告費	23,634	20,226	29,618
應付保險費	21,294	21,321	21,596
應付水電費	10,796	8,978	12,031
應付財產稅	5,229	18,357	1,065
應付土地租金	-	43,455	46,221
其他	322,826	302,732	243,158
	<u>\$ 2,081,367</u>	<u>\$ 779,914</u>	<u>\$ 1,523,376</u>

(十七) 租賃負債

<u>項目</u>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租賃負債-流動	<u>\$ 254,659</u>	<u>\$ -</u>	<u>\$ -</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3,617,070</u>	<u>\$ -</u>	<u>\$ -</u>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認列租賃負債。本期認列之利息費用及現金流出總額請詳附註六(九)。

(十八) 其他流動負債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	\$ 1,438,133	\$ 1,493,970
其他	26,275	14,919	20,068
合計	<u>\$ 26,275</u>	<u>\$ 1,453,052</u>	<u>\$ 1,514,038</u>

(十九) 應付公司債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付公司債	\$ 1,382,800	\$ 1,500,000	\$ 1,567,9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45,818)	(61,867)	(73,930)
	1,336,982	1,438,133	1,493,97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	(1,438,133)	(1,493,970)
	\$ 1,336,982	\$ -	\$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7 月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及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面額：新台幣\$1,500,000。
- (2) 發行期間：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2 年 7 月 10 日至 107 年 7 月 10 日。
- (3) 票面利率：0%。
- (4) 轉換期間：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5)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6) 債券贖回及賣回辦法：
 - A.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本公司將一次償還本金。
 - B. 提前贖回：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C. 賣回辦法：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D.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7) 本轉換公司債已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0 日到期，已全數贖回。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03,299。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

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5718%。本公司於收回可轉換公司債時，將已失效之認股權自「資本公積－認股權」重分類至「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計\$98,623。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及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面額：新台幣\$1,500,000。
- (2) 發行期間：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5 年 6 月 16 日至 110 年 6 月 16 日。
- (3) 票面利率：0%。
- (4) 轉換期間：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5)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6) 債券贖回及賣回辦法：
 - A.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本公司將一次償還本金。
 - B. 提前贖回：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C. 賣回辦法：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D.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7) 截至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17,2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656 仟股。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7 月 26 日調整轉換價格至\$168.3 元。

4.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10,766。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6990%。

(二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為營運資金需求，於民國 104 年 8 月與富邦銀行簽訂展延中期營運週轉授信合約，合約期間為 3 年，於每年定期進行換約，授信總額度為\$800,000。

(二十一)退休金

1.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560、\$2,780、\$3,119 及\$5,559。
- (3)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5,562。
2.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其提撥比率皆為 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5,421、\$15,450、\$31,606 及\$31,560。
3. Silks Global 集團採確定提撥制度，依當地政府之規定按月提撥退休金，並計入當期費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上開公司依相關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5、\$579、\$65 及\$961。
4. Silks 因未聘用正式員工，故未訂有退休辦法。

(二十二)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23,433	\$ 145,467	\$ 140,630
存入保證金	181,146	190,947	196,120
除役負債	34,954	36,516	36,516
其他	386	386	-
合計	<u>\$ 339,919</u>	<u>\$ 373,316</u>	<u>\$ 373,266</u>

1. 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集團對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認列為負債準備(除役負債)。

除役負債變動如下：

	除役負債	
	108年	107年
1月1日餘額	\$ 36,516	\$ 36,516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26	-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688)	-
6月30日餘額	<u>\$ 34,954</u>	<u>\$ 36,516</u>

2. 存入保證金主係收取商店街租戶之承租保證金及會員儲存金。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二十三) 股本

1.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0，計 50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可分次發行。於民國 108 年 6 月公司債面額計\$117,200 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656 仟股，因尚未完成變更登記，故帳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項下，金額計\$6,562。包含轉換之股數，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1,274,020，計 127,402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8年	107年
1月1日餘額	126,746	126,74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656	-
6月30日餘額	<u>127,402</u>	<u>126,746</u>

(二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五)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依修正後之章程，於每季終了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

本公司每季決算如有盈餘，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款，依法彌補累積虧損，預估保留員工及董監酬勞，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連同前季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分配之。

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並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其餘分配如下：

- (1) 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2) 必要時得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如尚有盈餘，其餘額連同前季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配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時，依前項方式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將掌握內外環境變化，以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並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需要暨兼顧維持穩定之股利發放。本公司每季及年度股利發放時，以提撥累積可分配盈餘 50% 以上為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紅利之 10%。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及 107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69,15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3,810)		-	
現金股利	1,403,709	\$ 11.075	876,067	\$ 6.912
合計	<u>\$ 1,359,899</u>		<u>\$ 1,045,226</u>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第二季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第二季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6,56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7,287)	
現金股利	780,312	\$ 6.1248
合計	<u>\$ 739,587</u>	

5. 天祥晶華於民國 81 年 5 月 2 日簽約向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購買房地，因取得價款較鑑價金額高\$4,324，經奉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4)台財證(一)第 39304 號函規定，就差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該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盈餘分派案，提列\$4,324 之特別盈餘公積。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二十六)營業收入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餐旅服務收入	\$ 888,725	\$ 872,530
客房服務收入	516,162	636,455
技術服務收入	20,158	63,942
其他服務收入	29,338	26,636
租賃收入	84,412	90,394
合計	<u>\$ 1,538,795</u>	<u>\$ 1,689,957</u>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餐飲服務收入	\$ 1,907,730	\$ 1,864,633
客房服務收入	1,040,525	1,207,235
技術服務收入	44,002	102,712
其他服務收入	67,812	62,062
租賃收入	159,029	173,121
合計	<u>\$ 3,219,098</u>	<u>\$ 3,409,763</u>

註：其他服務收入分別表列於附註十四(三)餐飲部門、客房部門及租賃部門中。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台灣				日本	歐洲	香港地區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餐旅服務	客房服務	技術服務	其他服務	其他服務	客房服務	技術服務	合計
收入	\$ 889,598	\$ 516,877	\$ 15,883	\$ 29,273	\$ 65	\$ -	\$ 5,155	\$ 1,456,851
內部交易之收入	(873)	(715)	(880)	-	-	-	-	(2,468)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888,725</u>	<u>\$ 516,162</u>	<u>\$ 15,003</u>	<u>\$ 29,273</u>	<u>\$ 65</u>	<u>\$ -</u>	<u>\$ 5,155</u>	<u>\$ 1,454,383</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862,495	\$ 457	\$ -	\$ 18,951	\$ -	\$ -	\$ -	\$ 881,903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26,230</u>	<u>515,705</u>	<u>15,003</u>	<u>10,322</u>	<u>65</u>	<u>-</u>	<u>5,155</u>	<u>572,480</u>
	<u>\$ 888,725</u>	<u>\$ 516,162</u>	<u>\$ 15,003</u>	<u>\$ 29,273</u>	<u>\$ 65</u>	<u>\$ -</u>	<u>\$ 5,155</u>	<u>\$ 1,454,383</u>
	台灣				日本	歐洲	香港地區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餐旅服務	客房服務	技術服務	其他服務	其他服務	客房服務	技術服務	合計
收入	\$ 872,591	\$ 490,235	\$ 11,920	\$ 26,591	\$ 45	\$ 147,699	\$ 52,911	\$ 1,601,992
內部交易之收入	(61)	(1,479)	(69)	-	-	-	(820)	(2,429)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872,530</u>	<u>\$ 488,756</u>	<u>\$ 11,851</u>	<u>\$ 26,591</u>	<u>\$ 45</u>	<u>\$ 147,699</u>	<u>\$ 52,091</u>	<u>\$ 1,599,563</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848,649	\$ 517	\$ -	\$ 16,365	\$ -	\$ -	\$ -	\$ 865,531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23,881</u>	<u>488,239</u>	<u>11,851</u>	<u>10,226</u>	<u>45</u>	<u>147,699</u>	<u>52,091</u>	<u>734,032</u>
	<u>\$ 872,530</u>	<u>\$ 488,756</u>	<u>\$ 11,851</u>	<u>\$ 26,591</u>	<u>\$ 45</u>	<u>\$ 147,699</u>	<u>\$ 52,091</u>	<u>\$ 1,599,563</u>
	台灣				日本	歐洲	香港地區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餐飲服務	客房服務	技術服務	其他服務	其他服務	客房服務	技術服務	合計
收入	\$ 1,909,098	\$ 1,041,881	\$ 33,800	\$ 58,065	\$ 9,747	\$ -	\$ 11,211	\$ 3,063,802
內部交易之收入	(1,368)	(1,356)	(1,009)	-	-	-	-	(3,733)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1,907,730</u>	<u>\$ 1,040,525</u>	<u>\$ 32,791</u>	<u>\$ 58,065</u>	<u>\$ 9,747</u>	<u>\$ -</u>	<u>\$ 11,211</u>	<u>\$ 3,060,069</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859,223	\$ 987	\$ -	\$ 37,381	\$ -	\$ -	\$ -	\$ 1,897,591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48,507</u>	<u>1,039,538</u>	<u>32,791</u>	<u>20,684</u>	<u>9,747</u>	<u>-</u>	<u>11,211</u>	<u>1,162,478</u>
	<u>\$ 1,907,730</u>	<u>\$ 1,040,525</u>	<u>\$ 32,791</u>	<u>\$ 58,065</u>	<u>\$ 9,747</u>	<u>\$ -</u>	<u>\$ 11,211</u>	<u>\$ 3,060,069</u>
	台灣				日本	歐洲	香港地區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餐飲服務	客房服務	技術服務	其他服務	其他服務	客房服務	技術服務	合計
收入	\$ 1,865,065	\$ 971,548	\$ 25,631	\$ 52,697	\$ 9,365	\$ 238,352	\$ 79,102	\$ 3,241,760
內部交易之收入	(432)	(2,665)	(137)	-	-	-	(1,884)	(5,118)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1,864,633</u>	<u>\$ 968,883</u>	<u>\$ 25,494</u>	<u>\$ 52,697</u>	<u>\$ 9,365</u>	<u>\$ 238,352</u>	<u>\$ 77,218</u>	<u>\$ 3,236,642</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818,515	\$ 1,290	\$ -	\$ 31,879	\$ -	\$ -	\$ -	\$ 1,851,684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46,118</u>	<u>967,593</u>	<u>25,494</u>	<u>20,818</u>	<u>9,365</u>	<u>238,352</u>	<u>77,218</u>	<u>1,384,958</u>
	<u>\$ 1,864,633</u>	<u>\$ 968,883</u>	<u>\$ 25,494</u>	<u>\$ 52,697</u>	<u>\$ 9,365</u>	<u>\$ 238,352</u>	<u>\$ 77,218</u>	<u>\$ 3,236,642</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並無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本集團認列之合約負債如下：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	\$ 415,098	\$ 504,196	\$ 388,706	\$ 482,179
-流動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				
-非流動	<u>10,788</u>	<u>10,539</u>	<u>9,455</u>	<u>9,413</u>
合計	<u>\$ 425,886</u>	<u>\$ 514,735</u>	<u>\$ 398,161</u>	<u>\$ 491,592</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款項-流動	<u>\$ 127,817</u>	<u>\$ 180,707</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款項-流動	<u>\$ 310,202</u>	<u>\$ 346,548</u>

(二十七) 其他收入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收入：		
長期應收款	\$ 3,823	\$ -
銀行存款利息	3,794	2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824	57
其他	<u>4,708</u>	<u>10,630</u>
合計	<u>\$ 13,149</u>	<u>\$ 10,957</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收入：		
長期應收款	\$ 7,591	\$ -
銀行存款利息	7,893	5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928	104
其他	<u>10,017</u>	<u>15,758</u>
合計	<u>\$ 26,429</u>	<u>\$ 16,415</u>

(二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1,736	\$ 1,0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淨利益(損失)	16,766 (	8,550)
處分子公司利益	-	471,2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損失)利益	(338)	151
處分使用權資產損失	(11)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95,892	-
淨外幣兌換損失	(3,718) (	4,720)
什項收入	12,842	408
合計	<u>\$ 223,169</u>	<u>\$ 459,620</u>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929	\$ 1,9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淨利益(損失)	43,616 (	16,650)
處分子公司利益	-	471,2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損失)利益	(7)	353
處分使用權資產損失	(11)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95,892	-
淨外幣兌換損失	(2,689) (	9,244)
什項收入	53,274 (	139)
合計	<u>\$ 291,004</u>	<u>\$ 447,484</u>

(二十九) 財務成本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	\$ 18,361	\$ -
可轉換公司債	6,096	6,258
銀行借款	-	519
其他	360	15
合計	<u>\$ 24,817</u>	<u>\$ 6,792</u>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	\$ 36,891	\$ -
可轉換公司債	12,166	12,490
銀行借款	-	1,026
其他	721	30
合計	<u>\$ 49,778</u>	<u>\$ 13,546</u>

(三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成本	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22,347	\$ 105,280	\$ 427,6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93,394	6,714	100,108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75,174	4,805	79,97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3,434	3,434
	<u>\$ 490,915</u>	<u>\$ 120,233</u>	<u>\$ 611,148</u>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成本	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70,848	\$ 128,640	\$ 499,4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96,782	6,793	103,57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1	7,082	7,093
	<u>\$ 467,641</u>	<u>\$ 142,515</u>	<u>\$ 610,156</u>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成本	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664,079	\$ 211,053	\$ 875,1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87,752	13,514	201,266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50,342	9,598	159,94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6,868	6,868
	<u>\$ 1,002,173</u>	<u>\$ 241,033</u>	<u>\$ 1,243,206</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成本	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740,300	\$ 254,435	\$ 994,7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93,743	13,669	207,41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2	11,194	11,216
	<u>\$ 934,065</u>	<u>\$ 279,298</u>	<u>\$ 1,213,363</u>

(三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成本	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269,923	\$ 87,164	\$ 357,087
勞健保費用	26,159	7,976	34,135
退休金費用	12,707	4,309	17,016
其他用人費用	13,558	5,831	19,389
	<u>\$ 322,347</u>	<u>\$ 105,280</u>	<u>\$ 427,627</u>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成本	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309,782	\$ 108,197	\$ 417,979
勞健保費用	26,479	8,418	34,897
退休金費用	13,839	4,970	18,809
其他用人費用	20,748	7,055	27,803
	<u>\$ 370,848</u>	<u>\$ 128,640</u>	<u>\$ 499,488</u>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成本	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554,009	\$ 171,692	\$ 725,701
勞健保費用	55,793	16,371	72,164
退休金費用	26,241	8,549	34,790
其他用人費用	28,036	14,441	42,477
	<u>\$ 664,079</u>	<u>\$ 211,053</u>	<u>\$ 875,132</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成本	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616,482	\$ 211,408	\$ 827,890
勞健保費用	53,814	17,196	71,010
退休金費用	28,123	9,957	38,080
其他用人費用	41,881	15,874	57,755
	<u>\$ 740,300</u>	<u>\$ 254,435</u>	<u>\$ 994,735</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5%，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0.5%。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6,202、\$34,039、\$44,649 及 \$48,302；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620、\$3,404、\$4,465 及 \$4,83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5%及 0.5%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62,655	\$ 47,347
未分配盈餘加徵	3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u>1,083</u>	<u>(2,398)</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63,741</u>	<u>44,94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4,445)</u>	<u>37,361</u>
稅率改變之影響	<u>-</u>	<u>-</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4,445)</u>	<u>37,361</u>
所得稅費用	<u>\$ 59,296</u>	<u>\$ 82,310</u>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23,419	\$ 108,788
未分配盈餘加徵	3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084	(2,397)
當期所得稅總額	124,506	106,39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6,906)	41,591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5,156)
遞延所得稅總額	(6,906)	26,435
所得稅費用	\$ 117,600	\$ 132,826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 -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 959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3.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
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三十三)每股盈餘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39,683	126,776	\$ 3.47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39,683	126,77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4,877	8,880	
員工酬勞	-	262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44,560	135,918	\$ 3.27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567,863	126,746	\$ 4.4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567,863	126,7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5,006	8,265	
員工酬勞	-	22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72,869	135,239	\$ 4.24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739,507	126,761	\$ 5.8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739,507	126,76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9,733	8,897	
員工酬勞	-	55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49,240	136,217	\$ 5.50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786,823	126,746	\$ 6.2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786,823	126,7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9,992	8,265	
員工酬勞	-	52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96,815	135,532	\$ 5.88

(三十四)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商店街之商場及地下停車場出租，租賃期間自民國 95 年至 112 年。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不超過1年	\$ 219,821	\$ 244,73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91,564	286,197
	<u>\$ 411,385</u>	<u>\$ 530,932</u>

2.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大樓及營業場所，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4 至 125 年。民國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分別認列\$105,271 及\$197,423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重大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未稅)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不超過1年	\$ 254,318	\$ 262,88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914,802	973,699
超過5年	2,124,662	2,324,568
	<u>\$ 3,293,782</u>	<u>\$ 3,561,148</u>

(三十五)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3,039	\$ 95,49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8,792	47,43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4,271)	(27,034)
本期支付現金	<u>\$ 107,560</u>	<u>\$ 115,904</u>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出售投資性不動產	(\$ 503,517)	\$ -
加：期末其他應收款	515,851	-
減：匯率變動之影響	(12,334)	-
本期收取現金	<u>\$ -</u>	<u>\$ -</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宣告尚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 1,410,840	\$ 876,06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u>\$ 113,316</u>	<u>\$ -</u>

3. 本集團與 IHG 於民國 107 年 3 月 14 日簽訂股權轉讓合約，於交易完成後 IHG 將取得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Regent Asia Pacific Hotel Management Limited、PT Regent Indonesia、Regent Berlin GmbH

及 Regent Asia Pacific Management Limited 之控制以及 Regent 海外(除台灣地區外)之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交易總價款計美金 39,550 仟元，轉讓交易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完成，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及上述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07年6月30日

收取對價	
現金	\$ 1,204,693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

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984
應收帳款淨額	2,612
無形資產	428,268
淨資產總額	\$ 431,864

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9,320
應收帳款淨額	10,7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4,730
無形資產	321,352
淨資產總額	\$ 506,112

Regent Asia Pacific Hotel Management Limited

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2,203
應收帳款淨額	41,580
其他應收款	14,141
預付款項	16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1
無形資產	66,005
其他應付款	(463)
淨資產總額	\$ 123,678

PT Regent Indonesia 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5,052
淨資產總額	\$ 5,052

Regent Berlin GmbH 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7,894
應收帳款淨額	37,078
其他應收款	23,365
存貨	8,017
預付款項	9,021
其他流動資產	45,865

<u>Regent Berlin GmbH 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u>		107年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492
無形資產		130
合約負債-流動	(	7,931)
應付帳款	(	37,341)
其他應付款	(	22,205)
淨資產總額	\$	<u>79,385</u>

Regent Asia Pacific Management Limited
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2,832
應收帳款淨額		38,12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4,906)
淨資產總額	\$	<u>36,051</u>

(1)處分 Regent 之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

(2)依合約約定本集團將分期收取出售價款：民國 107 年 7 月 1 日收取美金 13,350 仟元；民國 110 年 1 月收取美金 13,100 仟元；民國 113 年 1 月收取美金 13,100 仟元。民國 107 年 7 月 1 日之價款已如期收訖。

(三十六)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8年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非控制權益變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餘額	\$ -	\$ -	\$ 190,947	\$ 3,998,200	\$ -	\$ 4,189,14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	(9,801)	(130,650)	(7,908)	(148,35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4,179	-	4,179
6月30日餘額	<u>\$ -</u>	<u>\$ -</u>	<u>\$ 181,146</u>	<u>\$ 3,871,729</u>	<u>(\$ 7,908)</u>	<u>\$ 4,044,967</u>

	107年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非控制權益變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餘額	\$ 23,000	\$ -	\$ 198,872	\$ -	\$ -	\$ 221,87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3,000)	12,500	(2,752)	-	-	(13,252)
6月30日餘額	<u>\$ -</u>	<u>\$ 12,500</u>	<u>\$ 196,120</u>	<u>\$ -</u>	<u>\$ -</u>	<u>\$ 208,620</u>

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無重大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0,077	\$ 12,758
退職後福利	166	108
總計	<u>\$ 10,243</u>	<u>\$ 12,866</u>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5,342	\$ 26,271
退職後福利	291	216
總計	<u>\$ 25,633</u>	<u>\$ 26,48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受益憑證	\$ 86,447	\$ 49,056	\$ 76,056	禮券定型化契約履約保證信託專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活期存款	\$ 76,438	\$ 160,209	\$ 93,258	"
-定期存款	198	198	248	建教合作保證金
-定期存款	-	-	100	加油費保證
小計	<u>76,636</u>	<u>160,407</u>	<u>93,60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 40,193	\$ 39,405	\$ 39,406	承租建物履約保證
- "	700	700	-	合作保證金
- "	100	100	-	加油費保證
- "	-	-	371	建教合作保證金
小計	<u>40,993</u>	<u>40,205</u>	<u>39,777</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與房屋及建築	314,620	322,589	330,561	長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額度擔保
合計	<u>\$ 518,696</u>	<u>\$ 572,257</u>	<u>\$ 540,00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除附註六(九)、(十)、(十一)、(十三)、(十七)、(二十)及(三十四)所述者外，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1. 本公司提供國際五星級服務水準飯店與旅館興建所簽訂之技術服務、委託管理及加盟合約如下：

合 約 對 象	合 約 標 的 物	期 間	服務費用計算及收取方式
(1)榮江股份有限公司	宜蘭晶英酒店	自酒店正式開業日起算20年	按月依營業收入之一定比率計算

合 約 對 象	合 約 標 的 物	期 間	服 務 費 用 計 算 及 收 取 方 式
(2)御盟晶英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御盟晶英酒店	自酒店正式開業日起算20年	按月依營業收入之一定比率計算
(3)悅寶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捷絲旅(站前)	"	"
(4)悅寶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捷絲旅(中正)	"	"
(5)悅寶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花蓮捷絲旅	"	"
(6)悅澤旅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三重捷絲旅	"	"
(7)十鼓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捷絲旅	籌備期間	按籌備進度收取服務收入
(8)璀璨年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日月潭晶英	"	"
(9)舍牧逸休閒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四重溪晶泉丰旅	"	"

2. 本公司受委託營運管理所簽訂之委託契約如下：

合 約 對 象	合 約 標 的 物	期 間	服 務 費 用 及 權 利 金 計 算
A	某會館	自民國102年1月16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計10年	自試營運日起至委託營運期間屆滿止或契約終止日止，按月支付定額權利金，另依營業收入之一定比率支付經營權利金

3. 本公司承租商場經營飯店及餐廳之主要合約如下：

出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物	期 間	租 金 計 算 及 收 取 方 式
(1)B公司	B公司6樓A區商場	自民國94年12月1日至108年11月30日止，計14年	依營業額計算租金，惟應達成保證營業額
(2)B公司	B公司6樓B區商場	自民國104年6月1日至109年5月31日止，計5年	"
(3)美麗華城市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美麗華百貨5樓部分商場	自民國98年12月1日至108年3月3日止，計9.5年(已不再續約)	"
(4)C公司	C公司4樓部分商場	自民國104年10月1日至109年9月30日止，計5年	"

出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物 期 間 租 金 計 算 及 收 取 方 式

(5)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萬企大樓5~9樓	自民國98年4月20日至116年4月19日止，計18年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並每三年調漲5%
(6)外部自然人	台北市林森北路117號1樓入口門廳及3~9樓	自民國97年10月1日至117年9月30日止，計20年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並每五年調漲5%
(7)國泰人壽	台南置地大樓廣場	自民國103年3月12日至123年3月11日，計20年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第五年起每年依合約規定調漲
(8)D公司	宜蘭縣礁溪鄉德陽路24巷8號及10號	自民國102年11月1日至122年10月31日止，計20年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第四年度起每三年調漲3%，另依營業額之一定比例計算
(9)E公司	宜蘭縣礁溪鄉溫泉路67號	自民國104年12月1日至124年11月30日止，計20年	"
(10)F公司	臺北市大安區信維大樓	自點交日之翌日起，計20年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外，另依營業額之一定比例計算

4. 本公司簽訂之主要出租租賃契約如下：

<u>承 租 人</u>	<u>租 賃 標 的 物</u>	<u>期 間</u>	<u>租 金 計 算 及 收 取 方 式</u>
台灣聯通停車場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酒店地下第4及5層	自民國99年11月10日至109年10月31日止，計10年	按月收取固定租金，若承租人調高停車費時，租金亦應依停車費調高之比率調整之

5. 本公司於台南置地大樓廣場設立五星級之「晶英酒店 SILKS PLACE」，故與國泰人壽簽訂租賃契約，並依合約約定向台北富邦銀行申請保證信用額度\$40,193 作履約擔保，期間自民國 97 年 11 月 6 日至 123 年 3 月 11 日止。
6. 本公司與 A 簽訂委託營運合約，並依合約約定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保證額度\$10,000 作為履約擔保，期間自民國 101 年 9 月 20 日至 109 年 9 月 19 日止。
7. 本公司與 F 簽訂承租商場經營飯店合約，並依合約約定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保證額度\$27,804 作為履約擔保，期間自民國 106 年 11 月 6 日至 108 年 11 月 5 日止。
8. 故宮晶華因參與「民間參與故宮餐飲服務中心計劃」，而於民國 94 年 12 月與國立故宮博物院簽訂開發經營契約及地上權設定契約，其主要內容如下：

(1)開發經營期間：自簽訂地上權設定契約日起算 25 年，若經評估營運績效良好，得依規定檢附相關資料申請優先委託繼續經營，惟繼續經營期間不得超過 10 年。

(2)權利金、租金及履約保證金：

A. 開發權利金：於故宮晶華提出執行計劃所定各項投資項目中開工

日期 7 日前一次繳交。

B. 經營權利金：於經營開始後依前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後之總營業收入按約定比例計算，於每年 8 月 31 日前支付上年度經營權利金。

C. 租金：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公有土地出租及設定地上權租金優惠辦法」規定計算。

D. 履約保證金：故宮晶華提供履約保證函\$5,000，於依約完成所有資產移轉之相關程序後 3 個月內返還之。

(3) 限制條款：

A. 開發經營期間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a.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b. 總負債金額不得超過淨值 1.5 倍。

B. 故宮晶華之財務計劃應以提出經甄選評決之財務計劃為調整基礎。

C. 除經國立故宮博物院同意，故宮晶華不得轉投資其他事業。

D. 故宮晶華因經營本計劃所取得之資產及負債，不得設定任何負擔；非經國立故宮博物院同意，不得轉讓、出租。

9. 達美樂為取得「DOMINO'S PIZZA」之營業權，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與 Domino's Pizza International Franchising Inc.(DPIF)簽訂合約，其主要內容如下：

(1) 合約期限：至民國 121 年 12 月 31 日止。

(2) 權利金：

A. 開店權利金：

(A) 民國 107 年度為每店美金 3,000 元。

(B) 民國 108 年度為每店美金 4,000 元。

(C) 民國 109 年度起為每店美金 5,000 元。

B. 營業權利金：按每期營業收入 3%收取，繳交予 DPIF。

10.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九)、(十)、(十七)及(三十四)說明。

11. 子公司-FIH Management Limited(以下簡稱「FML」)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 日與 IHG 及 RHW 簽訂股東協議合約，內容包括 RHW 未來之內部管理運作、相關成本費用分攤、Regent 品牌發展規劃及使用限制、財務審計資訊及股權買賣之相關事項等，其中並約定股東雙方於民國 115 年至民國 122 年間對 FML 所持有之 RHW 49%股權，FML 有向 IHG 出售之權利，IHG 亦有向 FML 購買之權利，交易價格以「行使權利之前一年度依合約約定調節後營業收入之 11 倍」計算。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第二季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二十五)4.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民國 107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俾與民國 108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比較。

(二)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

(三)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08,025	\$ 1,049,817	\$ 1,240,6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500	500	5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22,383	896,586	367,20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5,683	160,407	93,606
應收票據	16,448	29,148	33,401
應收帳款	176,352	264,033	164,876
其他應收款	539,119	25,872	410,1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993	40,205	39,777
長期應收款	777,185	762,260	750,701
存出保證金	91,154	91,913	92,677
	<u>\$ 4,257,842</u>	<u>\$ 3,320,741</u>	<u>\$ 3,193,511</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43,616	\$ 37,0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短期票券	-	-	12,500
應付票據	-	17,252	3,796
應付帳款	240,423	271,241	254,718
其他應付款	2,081,367	779,914	1,523,376
租賃負債-流動	254,659	-	-
租賃負債-非流動	3,617,070	-	-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1,336,982	1,438,133	1,493,970
存入保證金	181,146	190,947	196,120
	<u>\$ 7,711,647</u>	<u>\$ 2,741,103</u>	<u>\$ 3,521,496</u>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歐元、美金及日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歐元及日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6,638	31.06	\$ 206,176
美金：日幣	6,523	107.62	202,604
歐元：美金	40	1.1391	1,415
歐元：日幣	101	122.59	3,573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71,358	31.06	2,216,378
日幣：新台幣	2,503,378	0.2886	722,47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歐元：丹麥幣	140	7.46	4,953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6,576	30.72	\$ 202,015
美金：日幣	6,030	110.42	185,242
歐元：美金	40	1.1458	1,408
歐元：日幣	101	126.53	3,555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69,320	30.72	2,129,497
日幣：新台幣	1,788,546	0.2782	497,57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歐元：丹麥幣	141	7.47	4,963

107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歐元：新台幣	\$ 5,704	35.40	\$ 201,922
美金：新台幣	39	30.46	1,188
美金：日幣	1,362	110.60	41,487
歐元：美金	40	1.1622	1,416
歐元：日幣	4,124	128.54	145,990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67,865	30.46	2,067,153
日幣：新台幣	1,785,652	0.2754	491,76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歐元：丹麥幣	140	7.45	4,956
歐元：美金	5,700	1.1622	201,780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3,718、\$4,720、\$2,689 及 \$9,244。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062	\$	-
美金：日幣	1%	2,026		-
歐元：美金	1%	14		-
歐元：日幣	1%	36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2,164
日幣：新台幣	1%	-		7,22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歐元：丹麥幣	1%	50		-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歐元：新台幣	1%	\$ 2,019	\$	-
美金：新台幣	1%	12		-
美金：日幣	1%	415		-
歐元：美金	1%	14		-
歐元：日幣	1%	1,460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0,672
日幣：新台幣	1%	-		4,91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歐元：丹麥幣	1%	50		-
歐元：美金	1%	2,018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開放型基金及封閉型基金，此等權益工

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6,080 及 \$12,406。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本集團未逾期及已逾期之應收帳款之預期損失率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均非重大。
-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金額均不重大，故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未予認列。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2,407,950、\$1,834,137 及\$1,484,046，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一年以上到期	\$ 759,807	\$ 760,595	\$ 960,594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08年6月30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應付帳款	\$ 240,423	\$ -	\$ -
其他應付款	2,081,367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29,956	319,800	3,793,221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	1,382,800	-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應付票據	\$ 17,252	\$ -	\$ -
應付帳款	271,241	-	-
其他應付款	779,914	-	-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1,500,000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07年6月30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應付短期票券	\$ 12,500	\$ -	\$ -
應付票據	3,796	-	-
應付帳款	254,718	-	-
其他應付款	1,523,376	-	-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1,567,900	-	-

衍生金融負債：

<u>108年6月30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

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43,616	\$ -	\$ -

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37,016	\$ -	\$ -

(四)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3.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608,025	\$ -	\$ -	\$ 1,608,0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500	\$ 500

108年6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認股選擇權	<u>\$ -</u>	<u>\$ -</u>	<u>\$ -</u>	<u>\$ -</u>
107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u>\$ 1,049,817</u>	<u>\$ -</u>	<u>\$ -</u>	<u>\$ 1,049,817</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u>	<u>\$ -</u>	<u>\$ 500</u>	<u>\$ 500</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認股選擇權	<u>\$ -</u>	<u>\$ -</u>	<u>\$ 43,616</u>	<u>\$ 43,616</u>
107年6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u>\$ 1,240,606</u>	<u>\$ -</u>	<u>\$ -</u>	<u>\$ 1,240,606</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u>	<u>\$ -</u>	<u>\$ 500</u>	<u>\$ 500</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認股選擇權	<u>\$ -</u>	<u>\$ -</u>	<u>\$ 37,016</u>	<u>\$ 37,016</u>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封閉型基金</u>	<u>開放型基金</u>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

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D.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E.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權益證券因金額非屬重大，故以原始投資成本衡量。

5.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08年				
	非衍生權益工具	衍生工具	投資性不動產	合計
1月1日	\$ -	\$ 43,616	\$ -	\$ 43,616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註)	-	(43,616)	-	(43,616)
6月30日	\$ -	\$ -	\$ -	\$ -
107年				
	非衍生權益工具	衍生工具	投資性不動產	合計
1月1日	\$ -	\$ 20,366	\$ -	\$ 20,366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損失(註)	-	16,650	-	16,650
6月30日	\$ -	\$ 37,016	\$ -	\$ 37,016

註：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7.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

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選擇權	\$ -	選擇權 訂價模型	股價波動率	17.57%	股價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7年12月31 日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選擇權	\$ 43,616	選擇權 訂價模型	股價波動率	9.43%	股價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7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選擇權	\$ 37,016	選擇權 訂價模型	股價波動率	8.99%	股價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6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股價 ± 10%		\$ 138	\$ -	\$ -	\$ -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股價 ± 10%		\$ 12,150	\$ 3,600	\$ -	\$ -
		107年6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股價 ± 10%		\$ 15,750	\$ 8,550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五)及附註十二(四)。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係以營運部門收入及部門營業淨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並已銷除部門間交易之影響。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餐 飲 部 門	客 房 部 門	技 術 服 務 及 經 營 管 理 部 門	租 賃 部 門	投 資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併
外部收入	\$ 1,930,888	\$ 1,048,477	\$ 44,002	\$ 185,984	\$ 9,747	\$ -	\$ 3,219,098
內部收入	1,368	1,356	1,009	880	-	(4,613)	-
部門收入	<u>\$ 1,932,256</u>	<u>\$ 1,049,833</u>	<u>\$ 45,011</u>	<u>\$ 186,864</u>	<u>\$ 9,747</u>	<u>(\$ 4,613)</u>	<u>\$ 3,219,098</u>
部門營業淨損益	<u>\$ 259,484</u>	<u>\$ 294,684</u>	<u>\$ 3,903</u>	<u>\$ 39,293</u>	<u>\$ 8,190</u>	<u>(\$ 6,572)</u>	<u>\$ 598,982</u>
部門營業淨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122,489</u>	<u>\$ 217,619</u>	<u>\$ 752</u>	<u>\$ 26,256</u>	<u>\$ 1,556</u>	<u>(\$ 598)</u>	<u>\$ 368,074</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餐 飲 部 門	客 房 部 門	技 術 服 務 及 經 營 管 理 部 門	租 賃 部 門	投 資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併
外部收入	\$ 1,881,286	\$ 1,218,220	\$ 102,712	\$ 198,180	\$ 9,365	\$ -	\$ 3,409,763
內部收入	432	2,665	2,021	864	-	(5,982)	-
部門收入	<u>\$ 1,881,718</u>	<u>\$ 1,220,885</u>	<u>\$ 104,733</u>	<u>\$ 199,044</u>	<u>\$ 9,365</u>	<u>(\$ 5,982)</u>	<u>\$ 3,409,763</u>
部門營業淨損益	<u>\$ 199,792</u>	<u>\$ 219,556</u>	<u>(\$ 28,723)</u>	<u>\$ 82,275</u>	<u>\$ 7,362</u>	<u>(\$ 6,424)</u>	<u>\$ 473,838</u>
部門營業淨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83,945</u>	<u>\$ 105,577</u>	<u>\$ 5,153</u>	<u>\$ 21,960</u>	<u>\$ 1,993</u>	<u>\$ -</u>	<u>\$ 218,628</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應報導營業部門利益	\$ 598,982	\$ 473,8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1,537	450,35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 870,519</u>	<u>\$ 924,191</u>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5)	期末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3)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4)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公司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原名：Regen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07,660	\$ -	\$ -	2%	2	\$ -	營運週轉	\$ -	-	\$ -	\$ 1,420,221	\$ 1,420,221	註6
1	Silk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Silks A/S (原名：Regent A/S)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538	3,538	3,538	1%	2	-	營運週轉	-	-	-	1,420,221	1,420,221	註5、6
2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Silks A/S (原名：Regent A/S)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415	1,415	1,415	1%	2	-	營運週轉	-	-	-	1,420,221	1,420,221	註5、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1)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4：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

 (1)有業務往來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且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

註5：(1)董事會通過Silk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貸與Silks A/S期末餘額為\$3,538(歐元100仟元)，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3,538(歐元100仟元)。

 (2)董事會通過Silks Global Holdings, Limited貸與Silks A/S期末餘額為\$1,415(歐元40仟元)，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1,415(歐元40仟元)。

註6：因應Regent海外商標權及特許權品牌之轉讓，Regent Global於民國107年7月經董事會通過，將Regent Global及其部分子公司更名。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5)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6)	實際動支 金額 (註7)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8)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8)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8)	備註
		公司名稱(註9)	關係 (註2)											
1	Silk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原名: Regen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4	\$ 2,130,332	\$ 616,400	\$ -	\$ -	-	0.00%	\$ 3,550,553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本公司淨值之60%為最高限額。

註4：背書保證最高額度以本公司淨值之100%為最高限額。

註5：累積當年度止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6：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7：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8：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9：因應Regent海外商標權及特許權品牌之轉讓，Regent Global於民國107年7月經董事會通過，將Regent Global及其部分子公司更名。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百年國際科技有限公司之股單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500	-	\$ 500	禮券定型化契約履約保證信託專戶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95	\$ 86,447	-	\$ 86,447	
	京城樂富R1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	30,000	\$ 300,000	-	\$ 300,000	
	聯邦債券貨幣市場基金	-	"	14,100	186,375	-	186,375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	10,074	137,206	-	137,206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	10,413	125,291	-	125,291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8,188	124,150	-	124,150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	6,751	110,207	-	110,207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	"	7,106	110,174	-	110,174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6,449	104,178	-	104,178	
	摩根第一貨幣市場基金	-	"	1,985	30,033	-	30,033	
					\$ 1,227,614		\$ 1,227,614	
達美樂披薩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債券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49	\$ 35,014	-	\$ 35,014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1,857	30,004	-	30,004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330	5,003	-	5,003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	"	449	5,002	-	5,002	
					\$ 75,023		\$ 75,023	
故宮晶華股份有限公司	鋒裕匯理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52	\$ 51,107	-	\$ 51,107	
	摩根第一貨幣市場基金	-	"	2,807	42,464	-	42,464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	2,163	26,029	-	26,029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	"	456	7,068	-	7,068	
					\$ 126,668		\$ 126,668	
晶華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京城樂富R1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26	\$ 39,260	-	\$ 39,260	
	鋒裕匯理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	1,032	13,013	-	13,013	
					\$ 52,273		\$ 52,273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65	\$ 20,000	-	\$ 20,000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1,321	20,000	-	20,000	
					\$ 40,000		\$ 40,00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註)	價款收取 情形	處分利益	交易對象	關 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Silk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投資性不動產	108/03/11	93/02/27	\$ 307,625	\$ 503,517	尚未收取	\$ 195,892	株式會社ボルチーニ	非關係人	營運規劃	(株)サン・ホームコーポレーション之鑑價報告	

註：出售價款為日幣1,950,000仟元，扣除相關交易成本及費用計日幣162,576仟元後，交易金額為日幣1,787,424仟元(折合\$503,517)。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旅館業務及觀光育樂事業之管理諮詢	\$ 342,473	\$ 342,473	24,897,933	55	\$ 266,562	\$ 25,360	\$ 13,947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故宮晶華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餐飲業務	221,000	221,000	20,122,076	100	232,648	11,729	11,729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Silk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503,159	503,159	185	100	722,475	201,365	201,365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達美樂披薩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銷售各種披薩食品及飲料	492,844	492,844	4,096,433	100	133,149	30,964	24,403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公寓大廈管理服務	10,000	10,000	1,000,200	50.01	12,679	4,270	2,135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開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旅館業	5,000	5,000	500,000	50	4,859	(193)	(96)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原名：Regen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1,943,523	1,943,523	11,838,820	100	2,216,378	63,131	63,131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2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原名：Regen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Silks Hospitality (BVI) Limited (原名：Regent Hospitality (BVI)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181,193	181,193	1,000	100	2,703	5	註1	本公司之孫公司、註2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原名：Regen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Silks Denmark (BVI) Limited (原名：Regent Denmark(BVI)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174,075	174,075	1,000	100	(4,602)	(210)	"	本公司之孫公司、註2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原名：Regen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Silks IP Holdings Limited (原名：Regent IP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旅館商標業務	-	-	-	100	-	-	"	本公司之孫公司、註2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原名：Regen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Silks Residences Limited (原名：Regent Residence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	-	1	100	4,971	3,409	"	本公司之孫公司、註2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原名：Regen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FIH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經營旅館業務	1,007,580	1,007,580	251,046,449	100	2,193,560	59,909	"	本公司之孫公司、註2
FIH Management Limited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	開曼群島	商標註冊業務	251,646	251,646	7,942,900	49	1,123,325	7,922	"	採權益法之投資
Silks Hospitality (BVI) Limited (原名：Regent Hospitality (BVI) Limited)	Silks Hospitality, LLC (原名：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LLC)	美國	遊輪商標業務	-	-	-	100	2,262	5	"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註2
Silks Denmark (BVI) Limited (原名：Regent Denmark(BVI) Limited)	Silks A/S (原名：Regent A/S)	丹麥	經營旅館業務	-	-	4,000	100	(4,602)	(210)	"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註2

註1：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2：因應Regent海外商標權及特許權品牌之轉讓，Regent Global於民國107年7月經董事會通過，將Regent Global及其部分子公司更名。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C))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晶華一品酒店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物業管理、投資及建築設計諮詢	\$ 5,303	2	\$ 2,247	\$ -	\$ -	\$ 2,247	(\$ 80)	51%	(\$ 41)	(\$ 125)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晶華一品酒店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2,247	\$ 2,247	\$ 2,289,34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係透過子公司Silk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告。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 C.其他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3：本表相關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40仟元，本期期初及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美金71仟元。